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旷达科技”)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年》的分红规定，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02769 号）确认，旷达科技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67,732,920.94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按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773,292.09 元。2024 年度母公司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支付本期股东股利 144,606,218.20 元后的未分配利润，加上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5,914,774.68 元，母公司 2024 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2,268,185.33 元。

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并与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的前提下，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

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70,838,682 股，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7,667,094.56 元（含税）。

2024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17,667,094.56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1.97%。

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7,667,094.56	144,606,218.20	289,212,436.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488,162.55	191,204,470.33	199,716,113.3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89,818,478.2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2,268,185.3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51,485,749.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4,802,91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51,485,749.1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551,485,749.16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

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业务稳健，目前现金流充足，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运转及未来各项业务拓展所需的资金支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中的规定。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实施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02769 号）；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2 日